

证券代码：872998 证券简称：源泉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2 月 1 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顾儒杰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全体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

构。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上述第 1 项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江苏源泉管道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4 日